

旧约

《利未记》

第一章

1. 耶和华从会幕中呼叫摩西，对他说，
2. 你晓谕以色列人说，你们中间若有人献供物给耶和华，要从牛群羊群中献牲畜为供物。
3. 他的供物若以牛为燔祭，就要在会幕门口献一只没有残疾的公牛，可以在耶和华面前蒙悦纳。
4. 他要按手在燔祭牲的头上，燔祭便蒙悦纳，为他赎罪。
5. 他要在耶和华面前宰公牛，亚伦子孙作祭司的，要奉上血，把血洒在会幕门口，坛的周围。
6. 那人要剥去燔祭牲的皮，把燔祭牲切成块子。
7. 祭司亚伦的子孙要把火放在坛上，把柴摆在火上。
8. 亚伦子孙作祭司的，要把肉块和头并脂油摆在坛上火的柴上。
9. 但燔祭的脏腑与腿要用水洗。祭司就要把一切全烧在坛上，当作燔祭，献与耶和华为馨香的火祭。
10. 人的供物若以绵羊或山羊为燔祭，就要献上没有残疾的公羊。
11. 要把羊宰于坛的北边，在耶和华面前，亚伦子孙作祭司的，要把羊血洒在坛的周围。
12. 要把燔祭牲切成块子，连头和脂油，祭司就要摆在坛上火的柴上。
13. 但脏腑与腿要用水洗，祭司就要全然奉献，烧在坛上。这是燔祭，是献与耶和华为馨香的火祭。
14. 人奉给耶和华的供物，若以鸟为燔祭，就要献斑鸠或是雏鸽为供物。
15. 祭司要把鸟拿到坛前，揪下头来，把鸟烧在坛上，鸟的血要流在坛的旁边。
16. 又要把鸟的嗉子和脏物除掉（脏物或作翎毛），丢在坛的东边倒灰的地方。
17. 要拿着鸟的两个翅膀，把鸟撕开，只是不可撕断，祭司要在坛上，在火的柴上焚烧。这是燔祭，是献与耶和华为馨香的火祭。

向神献上常献的馨香之祭

作者：肖松(微信：samuel_xiaosong)

《利未记》第1章讲的是神颁布给以色列人献燔祭的条例。当时，会幕已经建立起来，百姓与神相会的地方已经预备好了，可是百姓究竟该如何与神相会呢？经文写到：“他的供物若以牛为燔祭，就要在会幕门口献一只没有残疾的公牛，可以在耶和华面前蒙悦纳。他要按手在燔祭牲的头上，燔祭便蒙悦纳，为他赎罪。”（1:3）。这里让我们看到神对以色列人献燔祭的要求和其中所流露出来的心意。首先，燔祭是献给神的供物，表达的是向神甘心乐意的奉献和渴慕、亲近之情，而不仅仅是为某些特别事件的感恩或酬谢，因为这些是平安祭所要代表的。燔祭虽然也有赎罪的功能，但与赎罪祭和赎愆祭相比，燔祭并不是为某一些具体的过犯赎罪，而是相对来说更加有普遍意义的罪。这乃是要提醒我们，即便不知道自己犯了哪条具体的罪，我们也要承认自己依然有很多隐而未显的罪。这并非要让我们被罪压得抬不起头来，而是提醒我们在神面前要有谦卑、降服的心，不要自以为是。从这些我们可以看到，燔祭所表现的不是为某一个具体事情向神献上的感恩，也不是为某一个具体过犯向神献上的赎罪，而是更加广泛的向神奉献、与神亲近、认罪悔改的过程。用我们可以理解的话说，燔祭不是“无事不登三宝殿”。燔祭所宣示的是常有的对神的渴慕之情、奉献之情，以及祈求神赦罪之恩的谦卑之情。

燔祭是以色列人最常献的祭，因为他们需要常常通过这样的献祭来表明自己对神的奉献、渴慕、降服。这是神的心意。祂希望看到自己的子民常常有这样的心志来与祂相交。然而在今天，燔祭所代表的意义却是基督徒常常缺乏的。很多时候我们来到神的面前，真的就是“无事不登三宝殿”。当我们遇到难处，或是生活上有需要的时候才来到神的面前祈求；当我们的祷告蒙应允，得到自己想要的时候才来向神献上感恩；当我们的罪被显明出来的时候才来向神认罪悔改。虽然这些都是我们应该做的，可是神向我们的心意却不仅限于发生了事情才来到祂面前，而是时时有一颗与祂亲近，奉献自己，谦卑悔改的心。今天，我们虽然不再需要献上牛、羊或是飞鸟为燔祭，可是我们依然要藉着耶稣基督来献上我们对神随时时的渴慕、亲近、奉献、谦卑受教与悔改的心，以颂赞为祭献给神（来13:15）。

明白了献燔祭的意义，我们还需要有实际的行动。经文也让我们看到在献燔祭的时候，献祭的人所要承担的工作，就是要在神面前宰杀公牛、剥去燔祭牲的皮，把燔祭牲切成块子。这些都是又脏又累的活。然而神却让献祭的人亲手来做，而不是甩给祭司去操劳，就是要让他们从这些容易令人嫌弃的过程中学习全然为神摆上的心。当他们每做一个动作，每完成一样程序，心里想着的是为神献上的甘甜，而不是被神约束的厌烦时，他们的心就蒙悦纳了。想想我们今天做得又如何呢？求神光照我们，藉着愿做的心，也藉着实际的行动，向神献上馨香的火祭。

默想经文：“耶和华从会幕中呼叫摩西，对他说：‘你晓谕以色列人说：‘你们中间若有人献供物给耶和华，要从牛群羊群中，献牲畜为供物。’”（1:3）。

静默思想：默想这句话，让它对着自己的心说话。神为我们打开了这道与祂亲近的们，愿意等待我们去到祂面前。然而，我们是属于这个“若”的范畴吗？反复思想，回应神恩典的呼召。

第1段。藉着规范带来重塑（1:1-17）

作者：肖松(微信：samuel_xiaosong)

“利未记，在基督教研读圣经的学生中，是一卷极少被全部读完的书卷。由于利未记的内容较多描述专门的祭司工作，并以极大篇幅讨论古老的圣约之献祭仪式和牺牲，所以常被假定与今天活在恩典时代的基督徒没有什么相关。然而，详尽探究利未记，能够为读者提供关于神的属性和意旨的惊人洞见，特别是有关神在圣洁方面的心意。对希伯来民族而言，要像神一般圣洁，这种圣洁意谓着一个顺服和忠诚的亲密关系，并且要在日常生活中反映出高超的道德和属灵素质，而这些素质正是律法书中所启示的神的本质之属性。今天，在耶稣基督里的每一位信徒，同样面对这种圣洁的要求。因此，利未记乃是一部崇高的灵性著作，藉由不同的献祭仪式精准地向读者指出耶稣基督代赎的死，祂是我们伟大的大祭司。”——以上摘自《丁道尔圣经注释系列-利未记》

正如这位注释书的作者所言，《利未记》是一卷很少被全部读完的书卷，或者即便被全部读完过，但也有相当一部分是粗粗的一掠而过。当我们好不容易完成了《出埃及记》之后（或者还有许多人尚未出埃及），现在又来到这卷枯燥、艰涩、似乎与我们关系并不大的书卷面前，在阅读上的确会遇到很大的挑战。然而，不要忘了，这是神从刚刚搭建完毕的会幕中呼叫摩西、并藉着摩西对以色列人的吩咐。神曾经应许了祂会在会幕向祂的子民说话，如今，神信实地应验了祂的应许。那么我们呢，难道对信实的神可以不屑一顾吗？难道可以对神的话语置若罔闻吗？难道我们可以认为自己已经知道了神想说什么（例如，新约圣经），所以就不再需要听神曾经说过什么（例如，旧约圣经）了吗？当然不可以。我们既然是神的子民，理所当然就应该愿意听到神的声音，并且渴望听从神的话语。

这一段虽然只是全卷书的开始，但已经直入主题，记载了神藉着摩西向以色列人所吩咐的献祭礼仪。这里提到的燔祭，指的是“全然焚烧”的祭，也就是将祭物全然焚烧献给神，代表着将自己全然奉献给神的意思。因为神是灵，也是创造主，所以根本不需要吃用这些被造物；然而神设立燔祭给以色列人遵守，让他们学习如何向神全然献上自己，这才是神真正要看见、并且悦纳的。从条例的细节可以看到，神给人有一定的自由空间，当他们愿意来献上燔祭的时候（“若”），神给出相应的献祭细则。神也容许人有不同的选择，例如可以献上牛，或是羊，或是鸟，但神也对这些选择有相应的处理方式。总的来说是要烧掉，而对于肮脏的部分，例如脏腑和腿（在地上行走，沾染尘埃），则要用水洗过之后才焚烧献给神。

设身处境去体会整个过程，我们可能会觉得不但血腥，而且还非常的繁琐，不但要宰杀牲畜，而且还要把皮剥开，还要切成块子，还要用水洗脏腑与腿，还要焚烧。无论是视觉、触觉、味觉，都不会让大多数人感到舒适。为什么要这么麻烦呢？其实，当我们觉得麻烦、觉得不理解的时候，也正是代表了神对人的心意，即重新塑造祂的子民的开始。对于以色列人来说，他们在埃及为奴四百年，早已将神淡忘，而且被身边的异教风俗耳濡目染。所以，当神要重塑祂自己的子民有合祂心意的生命时，就要通过一些规范来达成。这些规范并不是以色列人自然而然会做的事情，也不是他们喜欢做的事情，更不是他们从周边异教风俗中领略过的。但是藉着遵守规范，神来训练以色列人成为听从神一切吩咐的顺命的子民，不再随从他们自己，不再效法身边的世界。规范不是要为难以色列人，规范乃是要重塑他们的生命，愿意听从神的吩咐。无论这吩咐是多么的繁琐、多么的枯燥、多么的不方便，都要听从。神固然喜悦祂的子民到祂面前来奉献，但神也要藉着规范来告诉祂的子民应该如何以听从、顺服的心来到祂的面前。这才是神喜悦的奉献。

这对我们今天的基督徒来说也是很必要的操练。在我们这个自由主义泛滥，以自我为中心的世代，我们即便是相信神、愿意将自己献给神，但依然多多少少保留着过去的老我和世俗的风气，以为只要愿意向

神献上自己，就已经很了不起了，已经很不错了，就应该以我喜欢的方式来奉献，好让我奉献得开开心心，让我的心意满足。但是，神却要在我们的自由奉献上增加规范，塑造我们顺服的心。我们的奉献，我们的侍奉，就不再是以我们自己为中心，乃是以神为中心了。

默想经文：整段经文。

静默思想：体会整个过程，设想我们在当中一字一句照着去行的时候，我们的心情会是如何？体会神藉着这些规范来塑造我们的过程，学习放下自己、尊主为大。